

# 中共河北省人民政府 国资委委员会 组织部文件

冀国资党组字〔2020〕7号

---

## 关于评选表彰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的通知

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党委，中央驻冀有关企业党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坚持党对国有企业全面领导的部署要求，突出政治功能，提升组织力，激励企业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守岗位践初心，履职尽责担使命，以高质量党建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夺取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双胜利”贡献力量，根据省国资委党委年度工作安排，拟于今年“七一”前，在省国资委系统企业评选

表彰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以下简称“两优一先”，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优秀共产党员）。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评范围

（一）优秀共产党员参评范围：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党组织和党组织关系由省国资委党委管理的中央驻冀企业党组织所属党员。坚持向基层一线倾斜，集团层面领导人员党员推荐数量不得超过本企业推荐优秀共产党员总数的 10%。

（二）优秀党务工作者参评范围：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党组织和党组织关系由省国资委党委管理的中央驻冀企业党组织中的党务工作者，含企业党组织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和副书记，党委委员、纪委委员；企业党组织工作机构中的专职党务人员（含党委组织员）；所属基层党组织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纪检委员）。坚持向基层一线倾斜，集团层面领导人员党务工作者不得超过本企业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总数的 20%；企业党委及所属企业党委组织员应占一定比例。所推荐人员一般应从事党务工作两年以上。

（三）先进基层党组织参评范围：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党委及所属党组织；党组织关系由省国资委党委管理的中央驻冀企业党委及所属党组织。

(四)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优秀共产党员参评范围：参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相关表彰办法，对参加援鄂（援汉）医疗救治和省市医疗救治一线中的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党组织所属党员给予特别表彰(与优秀共产党员不交叉)。

## 二、评选条件

### 1、优秀共产党员

理想信念坚定，对党绝对忠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履行党章规定的义务，严格遵守党的各项纪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认真学习，勤于钻研，勇于实践，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豁得出来；公道正派，品德高尚，清正廉洁，作风优良，受到广大党员和职工群众的赞誉。

### 2、优秀党务工作者

忠诚党的事业，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政治上、思想上、作风上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升级；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组织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创先争优，为企业改

革发展提供坚强政治和组织保证；密切联系职工群众，党性强，作风正，品德高尚，廉洁奉公，在党员和职工群众中有较高威信。

### 3、先进基层党组织

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突出政治功能，坚决落实党中央、省委及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全面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坚持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坚持抓基层打基础，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全面提升组织力；强化使命意识和责任担当，以高质量党建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在国企改革、技术创新、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化解风险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赢得广大党员和职工群众的拥护。

### 三、推荐名额

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特别表彰名额不设限定外，拟表彰优秀共产党员 60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60 名、先进基层党组织 60 个。为确保推荐表彰对象具有先进性、代表性、典型性，按照 2019 年底企业党员数量在委系统企业中所占比例和适当差额原则进行推荐（详见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两优一先”表彰推荐名额分配表）。

**党员数量超千名的企业按照等额推荐：**河钢集团、开滦集团、冀中能源、港口集团、建投集团、国控公司、三友集团、建工集团和中石油管道局、东方物探公司、冀东油田、管道公司、国电投东方能源等 13 户企业，基本按照党员比例分配优秀共产党员 55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55 名、先进基层党组织 55 个。

**党员数量少于千名的企业按照差额推荐：**旅投集团、外贸公司、粮产集团、财达证券、融投集团、招标集团、资产公司、信投集团、国富投资、再担保公司、河北中储、中外运、中化河北、中钢设计院、中节能河北、华能新能源河北等 16 户企业，推荐优秀共产党员 6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7 名、先进基层党组织 6 个。而后根据推荐对象事迹情况择优确定优秀共产党员 5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5 名、先进基层党组织 5 个。

#### **四、评选推荐程序**

（一）民主推荐（5 月 27 日前完成）。推荐工作在各企业党委领导下进行，根据名额分配情况，以党支部为单位，充分发扬党内民主，自下而上、上下结合进行组织推荐，确定本企业推荐人选。

（二）企业申报（6 月 3 日前完成）。企业党委根据推荐人选的分布、结构和事迹的典型性，广泛征求纪检、安全生产、环保、工会等部门意见（推荐人选为 5 户省管企业领导班子成员，须征求驻企业纪检监察组意见；推荐人选为中央驻冀企业一级公司领导

班子成员的，须征求驻企业纪检监察组或上级纪检机构意见）；经企业党委研究后，确定推荐人选名单，以企业党委为单位填写呈报推荐对象材料。

（三）初审把关（6月9日前完成）。省国资委党建处（党委组织部）负责对各企业报送的推荐对象材料进行初审，依照评选条件和名额，初步确定拟表彰对象；并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和业务权限，将拟表彰对象名单和简要事迹送企干处、企管处、群工处和驻委纪检监察组征求意见、对拟表彰对象的有关党风廉政、安全生产、维护职工利益等方面进行把关。

（四）党委审核（6月15日前完成）。由省国资委党建处（党委组织部）根据初审把关意见，向省国资委党委汇报评选推荐工作和拟表彰对象情况，由省国资委党委会研究审定。

（五）名单公示（6月18日左右完成）。将省国资委党委会研究审定后的名单，返回各企业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天；同时，由省国资委党建处（党委组织部）设立公示电话和电子信箱收集基层意见。

（六）通报表彰（6月下旬）。省国资委党委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优秀共产党员进行通报表彰。

## 五、有关要求

1、“两优一先”表彰推荐工作是一项十分严肃的任务，各企业党委要严格坚持推荐的标准、条件和程序，认真把关，确保

推荐工作的严肃性和被推荐对象的代表性、先进性。

2、推荐表彰对象以各监管企业、中央驻冀有关企业党委为单位推荐，具体负责推荐工作的组织领导、审查把关和有关材料的整理审定等，务求每个推荐对象都能经得起检验。

3、各推荐单位要认真总结被推荐对象的事迹材料，客观、真实地反映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典型事迹，严肃、认真、规范地按要求填写各类表格，撰写事迹材料，并经推荐单位党组织审核、盖章后上报。

4、请各推荐单位于6月3日前将《关于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优秀共产党员推荐情况的报告》、各类推荐审批表、汇总表、先进事迹材料等纸质材料（一式三份）一并报送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情况报告、推荐审批表、汇总表、先进事迹材料电子版同时报邮箱 [zhz@hbsa.gov.cn](mailto:zhz@hbsa.gov.cn)。

联系人：赵景豹 电话：0311-87902725 13630815599

邮箱：[zhz@hbsa.gov.cn](mailto:zhz@hbsa.gov.cn)

附件：

- 1、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两优一先”表彰推荐名额分配表
- 2、推荐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共产党员汇总表
- 3、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
- 4、推荐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党务工作者汇总表

- 5、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
- 6、推荐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先进基层党组织汇总表
- 7、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
- 8、推荐省国资委系统企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优秀共产党员排序表
- 9、省国资委系统企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

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

2020年5月20日

组织部



## 附件 1

## 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两优一先”表彰名额分配表

(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特别表彰之外)

序号	单位 项目	先进基层党 组织	优秀共产 党员	优秀党务工 作者	合 计
1	河钢集团	15	15	15	45
2	开滦集团	6	6	7	19
3	冀中能源	12	13	12	37
4	港口集团	2	2	3	7
5	建投集团	2	2	2	6
6	国控公司	1	1	1	3
7	旅投集团		1	1	2
8	三友集团	2	2	2	6
9	建工集团	1	1	1	3
10	外贸公司			1	1
11	粮产集团			1	1
12	财达证券	1		1	2
13	融投集团		1		1

14	招标集团			1	1
15	资产公司		1		1
16	信投集团			1	1
17	国富投资	1	1		2
18	再担保	1			1
19	管道局	5	5	3	13
20	东方地球	5	6	5	16
21	冀东油田	1	1	2	4
22	管道公司	2	1	1	4
23	河北中储	1			1
24	中外运	1			1
25	中化河北		1		1
26	中钢设计院		1		1
27	中节能党工委			1	1
28	华能河北公司	1			1
29	国电投东方能源	1		1	2
	总计	61	61	62	184

附件 2

## 推荐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共产党员汇总表

填报单位：

序号	优秀共产党员（姓名、性别、民族、单位及职务）


附件 3

### 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编号： ）

填报单位：

姓名		性别		民族		二寸免冠 照 片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职务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个人简历						

曾  
受  
表  
彰  
情  
况

主  
要  
事  
迹

填报单位 党委（党总支、 党支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省国资委 党委 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4

### 推荐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党务工作者汇总表

填报单位：

序号	优秀党务工作者（姓名、性别、民族、单位及职务）


附件 5

省国资委系统企业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编号： ）

填报单位：

姓 名		性别		民		二寸免冠 照 片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职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个人简历	
曾受表彰情况	



<p>主 要 事 迹</p>	
<p>填 报 单 位 党委（党总支、 党 支 部）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省 国 资 委 党 委 审 批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附件 7

## 省国资委系统企业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编号）

填报单位：

党组织名称 (全 称)			
企业所在地			
党组织负责人			单位电话（区号）
基 本 情 况			
曾 受 表 彰 情 况			

<p>主 要 事 迹</p>		
<p>填 报 单 位 党委（党总支、 党 支 部）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省 国 资 委 党 委 审 批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附件 9

省国资委系统企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编号：）

填报单位：

姓名		性别		民族		二寸免冠 照 片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职务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个人 简 历						
曾 受 表 彰 情 况						

<p>主 要 事 迹</p>	
<p>填 报 单 位 党 委（党 总 支、 党 支 部）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 章 ） 年 月 日</p>
<p>省 国 资 委 党 委 审 批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 章 ） 年 月 日</p>







